

# 中州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

## 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 會議紀錄

會議程序表		
項次	程序	使用時間
壹	主席報告	2 分鐘
貳	業務報告	5 分鐘
參	提案討論	30 分鐘
肆	臨時動議	5 分鐘
伍	散會	

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0 日

會議時間：108 年 8 月 20 日 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踐初樓 1 樓卓越廳

主席：鄒教務長國益

出席：教務長、副教務長、各學院院長、各系系主任、通識教育中心主任、體育室主任、課務組組長、進修專校課務組組長、各系教師代表、學生代表

## 壹、 主席致詞

各位同仁早安，感謝各位抽空參與 108 學期第 1 次的課程委員會，報告事項如下：

- 一、這次開會主要是為了新增的多元培力及外籍生的課程做準備。
- 二、教學品質尚有四個系被列管，請各系多加留意，提供改善計畫，以利改善教學品質。

## 貳、 工作報告

### 課務組組長補充報告

- 一、網路模擬選課時間為 8/21(三)至 8/22(四)，敬請各系轉知學生把握時間在網路上選課。
- 二、網路正式選課時間為 8/26(一)至 8/30(五)，敬請各系轉知學生網路選課時間：8/26(一)為大四生選課，8/27(二)-8/30(五)為大二/大三/碩士班生選課。
- 三、開學第一週人工加退選課自 9/7(六)至 9/12(四)止，敬請各系轉知學生注意選課時間，並請學生務必留意重複修課問題。
- 四、請各系配合於開學前 9/6(五)張貼各教室之課表於教室外公布欄，若有異動，亦請主動更新課表以利學生查詢使用。
- 五、線上調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用證照課程，網路投票時間為 8/26(一)9:00 開始至 8/30(五)17:00 截止。
- 六、請老師自行評估是否建置 107-2 教學歷程檔案，如要提出加分項老師請於 8 月 23 日前送學院專業審核，8 月 29 日前送教務處審核統計。
- 七、請授課老師於 9 月 6 日(五)前上傳教學計畫書。
- 八、開學上課日期：  
9 月 7 日(六)：進修專校、進修部各學制、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  
【六、日上課班級】  
9 月 9 日(一)：日間部、進修部各學制【週一至週五上課班級】
- 九、9 月 13 日(五)中秋節放假一天，9 月 14 日(六)、9 月 15 日(日)正常上課。
- 十、專科以上學校維護教學品質之表單，請列管系所於 9 月 30 日前繳交資料。

### 教務長補充報告：

- 一、審查意見回覆表請在 8 月底繳交給教務處林家柔書記。

## 參、提案與討論

**提案一：智慧自動化工程系-機械組新訂 108 學年度機械組【進修部四技】多元培力課程學分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智慧自動化工程系)**

**說明：**

(一)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108.08.15)及第 2 次系務會議(108.08.15) 審議通過。

(二)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審議(108.08.16) 及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08.16) 審議通過，如附件 1 所示。

**討論：**

**課務組組長補充報告：**

一、智動系在多元培力課程法條記載可能有誤，教育部規定是要修滿 48 學分的專業科目，不需要列完整的學分表，建議系上可以參照上次會議保食系列出專業科目，讓學生自由選修，不用依照 4 年學制幫學生安排課程，請修正之。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二：電機與能源科技系修訂 106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非再造技優)學分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智慧自動化工程系)**

**說明：**

(一)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108.08.15)及第 2 次系務會議(108.08.15) 審議通過。

(二)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108.08.16)及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如附件 2~3 所示。

(三)為讓學生能順利畢業，故將大三、四部份課程作調整，如下表所示。另外備註欄亦作部分修改：

- 1.畢業學分:共同必修 31 學分，專業必修 46 學分，專業選修 51 學分(含跨領域課程 10 學分)，合計 128 學分始准畢業，前三學年每學期修習不得低於 16 學分，第四學年每學期修習不得低於 9 學分，各學期最高不得超過 24 學分。
- 2.校外實習:在學期間學生需參加校外實習(3 學分/240 小時)，未取得「校外實習」學分者，至少需加修 2 門本系專業選修課程且學分需達 4 學分以上。

表 1-106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學分表

科目	修訂後			修訂前			備註
	學期	學分	時數	學期	學分	時數	
電力系統	三上	2	2	三上	3	3	修訂學分/時數
電力電子學與實習#*	三上	2	2	三上	3	3	修訂學分/時數
專題製作(一)	三上	2	2	三下	1	1	調整開課學期
電動機控制實務	三上	2	2	三下	2	4	修訂時數
電路模擬與設計*	三上	2	2	三上	3	3	修訂學分/時數
影像處理與應用*	三上	2	2	三上	3	3	修訂學分/時數
計算機網路	三上	2	2	三上	3	3	修訂學分/時數
作業系統	三上	2	2	三上	3	3	修訂學分/時數
數位家庭實習*	三下	2	2	三下	3	3	修訂學分/時數

	修訂後			修訂前			備註
專題製作(二)	三下	2	2	四上	1	1	調整開課學期
切換式電源轉換器設計	三下	2	2	三下	3	3	修訂學分/時數
機器人實習*	三下	2	2	三上	2	4	修訂時數
智慧型搬運車實習*	三下	2	2	三下	2	4	修訂時數
光電設置技術實務	三下	2	2	三下	3	3	修訂學分/時數
綠色能源	三下	2	2	三下	3	3	修訂學分/時數
通訊系統	三下	2	2	三下	3	3	修訂學分/時數
嵌入式系統	三下	2	2	三下	3	3	修訂學分/時數
電腦硬體裝修#*	三下	2	2	三下	3	3	修訂學分/時數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三下	2	2	三下	3	3	修訂學分/時數
物聯網(IOT)實習*	三下	2	2	三下	2	4	修訂時數
遠端監控設計與應用*	四上	2	2	四上	2	4	修訂學分/時數
機電整合實習*	四上	2	2	四上	2	4	選修改必修/時數
數位控制系統	四上	2	2	四上	3	3	修訂學分/時數
能源科技應用	四上	2	2	四上	3	3	修訂學分/時數
電力系統運轉與控制	四上	2	2	四上	3	3	修訂學分/時數
生產線實務*	四上	2	2	四上	2	4	修訂學分/時數
計算機組織與結構	四上	2	2	四上	3	3	修訂學分/時數
數位訊號處理	四上	2	2	四上	3	3	修訂學分/時數
證照實務(一)	四上	2	2	四上	3	3	修訂學分/時數
產業專題研究(一)	四上	2	2				增開
產業實習(一)	四上	6	-				增開
產業實習(二)	四下	9	-	四下	9	-	更改名稱 原”校外實習(二)”
產業專題研究(二)	四下	2	2				增開
半導體製程	四下	2	2				增開
照明設計與應用	四下	2	2	三下	3	3	調整開課學期，修訂學分/時數
冷凍空調工程	四下	2	2	四上	3	3	修訂學分/時數
行動通訊	四下	2	2	四下	3	3	修訂學分/時數
證照實務(二)	四下	2	2	四下	3	3	修訂學分/時數
電腦輔助製圖	四下	2	2				增開
跨領域課程	四下	2	2				增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科學系修訂 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學分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科學系)

說明：

- (一)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議(108.08.15)及第 2 次系務會議(108.08.15)審議通過。
- (二)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108.08.16) 及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如附件 4~5 所示。
- (三)為統一工學院基礎課程「資訊概論」，故將大一部分課程作調整，如下表所示。

表 2-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學分表

修正前					修正後				
學期	必/ 選修	課程名稱	學 分	時 數	學期	必/ 選修	課程名稱	學 分	時 數
一下	必	資訊概論	3	3	一上	必	資訊概論	3	3
一上	必	音樂與音效	2	2	一下	必	音樂與音效	2	2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智慧自動化工程系-機械組新訂 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外籍生學分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智慧自動化工程系)**

**說明：**

- (一)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108.08.15)及第 2 次系務會議(108.08.15)審議通過。
- (二)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108.08.16)及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08.16)，如附件 6 所示。

**討論：**

**教務長補充報告：**

- 一、學分表上面的共同必修是由國交中心訂定的，院的基礎科目是由院排定的。
- 二、一年級下學期就開始排系上必修的課程，未來授課講義一定要編英文講義，因為外籍生是採用英文講義來聽課，而他們會與本國生一起上，在上課的過程中老師可以中英文上課。
- 三、學分表課程名稱英文第一個字首是要使用大寫方式呈現。
- 四、校外實習也改成選修的方式。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五：智慧自動化工程系-電機組新訂 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外籍生學分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智慧自動化工程系)**

**說明：**

- (一)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108.08.15)及第 2 次系務會議(108.08.15)審議通過。
- (二)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108.08.16)及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08.16)，如附件 7 所示。

**討論：**

## 教務長補充報告：

共同必修及院必修的的排課方式都與機械組相同，下學期開始安排系上的專業必修課，同樣也是排兩門課，在一年級下學期也是與本地學生修習相同的共同及專業課程。

決議：修正後通過。

## 提案六：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科學系新訂 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外籍生學分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科學系)

### 說明：

- (一)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議(108.08.15)及第 2 次系務會議(108.08.15)審議通過。
- (二)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108.08.16)及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08.16)，如附件 8 所示。

### 討論：

## 教務長補充報告：

系上的專題製作課程命名統一採用 Special Project 作為其他系參照標準，至於專題製作本來有想要用羅馬字的方式在後面作為區分，但後來還是決定全部改為阿拉伯數字的方式做呈現，也就是說專題製作(1)與專題製作(2)。

決議：修正後通過。

## 提案七：資訊管理系修訂 105、106、107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及 106、107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學分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資訊管理系)

### 說明：

- (一)依【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會議】決議辦理，系專業必修占畢業學分數必須在 1/4 以上。
- (二)本案經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資訊管理系系課程委員會議及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08.15)審議通過。
- (三)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108.08.16)及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如附件 9~18 所示。
- (四)修正對照表如下列：

表 3- 105、106、107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及 106、107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學分表

學年度	學制	學期	修改前	學期	修改後
105	日間部	四上	新增		【選】電子商務(3/3)
106	日間部	四上	【必】大數據分析與應用(3/3)	四上	【選】大數據分析與應用(3/3)
		三上	【必】實務專題製作(一)(1/2)	三上	【必】實務專題製作(一)(2/2)
		三下	【必】實務專題製作(二)(1/2)	三下	【必】實務專題製作(二)(2/2)

		四上	【必】實務專題製作(三)(1/2)	四上	【必】實務專題製作(三)(2/2)
		四下	【必】實務專題製作(四)(1/2)	四下	【必】實務專題製作(四)(2/2)
107	日間部	四上	【必】大數據分析與應用(3/3)	四上	【選】大數據分析與應用(3/3)
		三上	【必】實務專題製作(一)(1/2)	三上	【必】實務專題製作(一)(2/2)
		三下	【必】實務專題製作(二)(1/2)	三下	【必】實務專題製作(二)(2/2)
		四上	【必】實務專題製作(三)(1/2)	四上	【必】實務專題製作(三)(2/2)
		四下	【必】實務專題製作(四)(1/2)	四下	【必】實務專題製作(四)(2/2)
		三上	【選】App 導論(3/3)	二上	【選】App 導論(3/3)
		三下	【選】供應鏈管理(2/2)	二下	【選】供應鏈管理(2/2)
106	進修部	三下	【選】基礎 App 應用 3/3	三下	【必】基礎 App 應用 3/3
		四上	【選】大數據應用*(3/3)	四上	【必】大數據分析與應用*(3/3)
		四下	【選】狀況應變與危機事件處理(2/2)	四下	【必】狀況應變與危機事件處理(2/2)
107	進修部	三下	新增	三下	【必】基礎 App 應用 3/3
		四上	【選】大數據分析與應用*(3/3)	四上	【必】大數據分析與應用*(3/3)
		四下	【選】狀況應變與危機事件處理(2/2)	四下	【必】狀況應變與危機事件處理(2/2)

討論：

課務組組長補充報告：

因為實務專題製作的課程占了四門，需要把實務的內容課程規劃做一個完整性的的區分，系上可能要先製作一個規劃，以顯現課程內容之差異。

教務長補充報告：

可以考慮不加實務之字眼改成專題製作(一)、專題製作(二)及把實務專題製作(三)、實務專題製作(四)改成產學專題製作(一)、產學專題製作(二)。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八：觀光與休閒管理系修訂 106、107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及 106、107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學分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觀光與休閒管理系)**

說明：

- (一)依【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會議】決議辦理，系專業必修占畢業學分數必須在 1/4 以上。
- (二)本案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觀光與休閒管理系系課程發展委員會(108.07.10)會議及 108 學年第 1 次系務會議(108.08.15)審議通過。

(三)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108.08.16)及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如附件 19~26 所示。

(四)修正對照表如下列：

表 4- 106、107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及 106、107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學分表

學年度	學制	學期	修改前	學期	修改後
106	日間部	三上	【選】顧客關係管理(3/3)	三上	【必】顧客關係管理(3/3)
		三上	【選】休閒旅館與活動企畫(3/3)	三下	【必】休閒旅館與活動企畫(2/2)
		三上	【選】日語觀光導覽解說技巧(3/3)		刪除
		三上	【選】研究方法(3/3)		刪除
		三下	【選】遊樂區與休閒事業管理(3/3)	三下	【必】遊樂區與休閒事業管理(2/2)
		三下	【選】國家公園/生態導覽解說(2/2)	三下	【必】國家公園/生態導覽解說(3/3)
		三下	【選】異國料理製作與鑑賞(3/3)		刪除
		三下	【選】基礎 App 應用(3/3)		刪除
		三下	【選】酒類常識與基礎調酒(2/2)		刪除
		三下	【選】英語觀光導覽解說技巧(2/2)		刪除
		三下	【選】旅行社經營(3/3)	四下	【必】旅行社經營(3/3)
		四上	【選】觀光行政與法規(3/3)		刪除
107	日間部		新增	二上	【必】觀光心理學(3/3)
		四上	【選】顧客關係管理(3/3)	二上	【必】顧客關係管理(3/3)
		四上	【選】休閒旅館與活動企畫(3/3)	二下	【必】休閒旅館與活動企畫(2/2)
		三下	【必】國家公園/生態導覽解說(3/3)	二下	【必】國家公園/生態導覽解說(3/3)
		三下	【選】旅行社經營(3/3)	三下	【必】旅行社經營(3/3)
		三下	【選】遊樂區與休閒事業管理(3/3)	三下	【必】遊樂區與休閒事業管理(2/2)
		三上	【選】空服基礎(3/3)	三上	【選】空服基礎(2/2)
		三下	【選】酒類常識與基礎調(2/3)		刪除
106	進修部	三上	【必】觀光行政與法規(3/3)	三上	【必】觀光與行政法規(3/3)
		三下	【選】觀光資源與古蹟賞析(2/2)	三上	【必】觀光資源與古蹟賞析(2/2)
		三下	【必】節慶觀光概論(3/3)	三下	【必】節慶文化觀光概論(3/3)
		四上	【必】觀光英語解說(3/3)	四上	【必】英語觀光導覽解說技巧(3/3)
		四上	【選】郵輪旅遊(3/3)	四上	【必】郵輪旅遊(3/3)
107	進修部		新增	二上	【必】觀光資源與古蹟賞析(2/2)
		二上	【選】休憩概論(3/3)	二上	【選】休憩概論(2/2)
		二上	【必】觀光心理學(3/3)	四上	【必】觀光心理學(3/3)
		二下	【選】觀光遊憩規劃(3/3)	四下	【必】觀光遊憩規劃(3/3)
		三上	【必】觀光行政與法規(3/3)	二上	【必】觀光與行政法規(3/3)
		三下	【必】節慶文化觀光概論(3/3)	二下	【必】節慶文化觀光概論(3/3)
		四上	【選】觀光英語解說(3/3)	三上	【必】英語觀光導覽解說技巧(3/3)
		四上	【選】郵輪旅遊(3/3)	三上	【必】郵輪旅遊(3/3)
		四下	【選】觀光旅行實務(3/3)	三下	【必】觀光旅行實務(3/3)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行銷與流通管理系修訂 106、107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學分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說明：**

- (一)依【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會議】決議辦理，系專業必修占畢業學分數必須在 1/4 以上。
- (二)本案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銷與流通管理系系課程委員會(108.07.18)會議及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108.07.18)審議通過。
- (三)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108.08.16)及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如附件 27~30 所示。
- (四)修正對照表如下列：

表 5- 106、107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學分表

學年度	學制	學期	修改前	學期	修改後
106	日間部	三/上	(選)研究方法(2/2)	三/上	(必)研究方法(2/2)
		三/上	(選)實務專題製作(一)(2/2)	三/上	(必)實務專題製作(一)(2/2)
		三/上	(選)跨領域學分(2/2)	四/下	(選)跨領域學分(2/2)(2/2)
		三/下	(選)實務專題製作(二)(2/2)	三/下	(必)實務專題製作(二)
107	日間部	三/上	(選)研究方法(2/2)	三/上	(必)研究方法(2/2)
		三/上	(選)實務專題製作(一)(2/2)	三/上	(必)實務專題製作(一)(2/2)
		三/上	(選)跨領域學分(2/2)	四/下	(選)跨領域學分(2/2)
		三/下	(選)實務專題製作(二)(2/2)	三/下	(必)實務專題製作(二)(2/2)

**討論：**

**課務組組長補充報告：**

會後請系上補件最新的 106.107 學分表之附件以提供課務組查閱。

**教務長補充報告：**

課務組審閱之後會蓋課務組戳章，之後就以課務組蓋章的學分表為主。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餐旅事業管理系修訂 106、107、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及 105、106、107、108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學分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餐旅事業管理系)**

**說明：**

- (一)依【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會議】決議辦理，系專業必修占畢業學分數必須在 1/4 以上。
- (二)本案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餐旅事業管理系(108.07.02)及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餐旅事業管理系系課程委員會會議(108.07.29)審議通過。
- (三)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108.08.16)及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如附件 31~44 所示。

## (四)修正對照表如下列：

表 6- 106、107、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及 105、106、107、108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學分表

學年度	學制	學期	修改前	學期	修改後
106	日間部		無	三上	(必修)餐旅採購管理※(3/3)
		三下	餐旅採購與財務管理實務※(3/3)	三下	(必修)餐旅財務實務※(3/3)
		三上	專業必修小計(4/5)	三上	專業必修小計(7/8)
		三上	選修小計(5/5)	三上	選修小計(2/2)
		四上	(選修)旅館與餐館開發設計(3/3)	四上	(必修)旅館與餐館開發設計(3/3)
		四下	(選修)飯店設施管理系統(3/3)	四下	(必修)飯店設施管理系統(3/3)
		四上	專業必修小計(0/0)	四上	專業必修小計(3/3)
		四上	選修小計(9/9)	四上	選修小計(6/6)
		四下	專業必修小計(0/0)	四下	專業必修小計(3/3)
		四下	選修小計(9/9)	四下	選修小計(6/6)
		合計	專業必修合計(23)	合計	專業必修合計(32)
		合計	專業必修合計(56)	合計	專業選修合計(47)
		備註	1.....專業必修 41 學分，專業選修 56 學分.....	備註	1.....專業必修 50 學分，專業選修 47 學分.....
107	日間部		無	三上	(必修)餐旅採購管理※(3/3)
		三下	餐旅採購與財務管理實務※(3/3)	三下	(必修)餐旅財務實務※(3/3)
		三上	業必修小計(4/5)	三上	專業必修小計(7/8)
		三上	選修小計(5/5)	三上	選修小計(2/2)
		四上	(選修)旅館與餐館開發設計(3/3)	四上	旅館與餐館開發設計(3/3) 必修課
		四下	(選修)飯店設施管理系統(3/3)	四下	(必修)飯店設施管理系統(3/3)
		四上	專業必修小計(0/0)	四上	專業必修小計(3/3)
		四上	選修小計(9/9)	四上	選修小計(6/6)
		四下	專業必修小計(0/0)	四下	專業必修小計(3/3)
		四下	選修小計(9/9)	四下	選修小計(6/6)
		合計	專業必修合計(23)	合計	專業必修合計(32)
		合計	專業必修合計(56)	合計	專業選修合計(47)
		備註	1.....專業必修 41 學分，專業選修 56 學分.....	備註	1.....專業必修 50 學分，專業選修 47 學分.....
備註欄	4.自106學年度(含)起，入學之學生應於大三上學期結束前自行	備註欄	4.自107學年度(含)起，入學之學生應於大三上學期結		

學年度	學制	學期	修改前	學期	修改後
			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線上平臺修習指定課程，並取得修課證明，始得提出專題製作口試。		東前自行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線上平臺修習指定課程，並取得修課證明，始得提出專題製作口試。
108	日間部	三上	(選修)商業數據分析(3/3)		刪除
		四上	(選修)餐旅空間設計與美學(3/3)		刪除
		備註欄	4.自106學年度(含)起，入學之學生應於大三上學期結束前自行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線上平臺修習指定課程，並取得修課證明，始得提出專題製作口試。	備註欄	4.自108學年度(含)起，入學之學生應於大三上學期結束前自行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線上平臺修習指定課程，並取得修課證明，始得提出專題製作口試。
105	進修部		新增	四下	(選)職場安全與衛生(2/2)
			新增	四下	(選)餐旅商用英文實務(2/2)
106	進修部	四上	(選修)餐飲連鎖體系管理(3/3)	四上	(必修)餐飲連鎖體系管理(3/3)
		四下	(選修)餐旅經營策略管理(3/3)	四下	(必修)餐旅經營策略管理(3/3)
		四下	(選修)餐旅採購管理(2/2)	四下	(必修)餐旅採購管理(2/2)
		四上	專業必修小計(3/3)	四上	專業必修小計(6/6)
		四上	選修小計(11/11)	四上	選修小計(8/8)
		四下	專業必修小計(3/3)	四下	專業必修小計(8/8)
		四下	選修小計(13/13)	四下	選修小計(8/8)
		合計	專業必修合計(24)	合計	專業必修合計(32)
		合計	專業必修合計(56)	合計	專業選修合計(48)
備註	1.....專業必修 42 學分，專業選修 56 學分.....	備註	1.....專業必修 50 學分，專業選修 48 學分.....		
107	進修部	三上	(選修)校外實習(一)(3/3)		刪除
		四上	(選修)校外實習(二)(3/3)		刪除
			無	三上	(必修)餐旅研究方法(3/3)
			實務專題研究(一)	三上	刪除
		三下	(選修)實務專題研究(二)(1/1)	三下	(必修)餐旅專題研究(3/3)
		三上	專業必修小計(3/3)	三上	專業必修小計(6/6)
		三上	選修小計(6/6)	三上	選修小計(3/3)

學年度	學制	學期	修改前	學期	修改後
		三下	專業必修小計(3/3)	三下	專業必修小計(6/6)
		三下	選修小計(6/6)	三下	選修小計(3/3)
		四上	(選修)狀況應變與危急事件處理(2/2)	四上	(必修)狀況應變與危急事件處理(2/2)
		四上	專業必修小計(3/3)	四上	專業必修小計(5/5)
		四上	選修小計(10/10)	四上	選修小計(8/8)
		合計	專業必修合計(24)	合計	專業必修合計(32)
		合計	專業必修合計(56)	合計	專業選修合計(48)
		備註	1.....專業必修 42 學分，專業選修 56 學分.....	備註	1.....專業必修 50 學分，專業選修 48 學分.....
108	進修部	三上	(選修)商業數據分析(3/3)		刪除
		四上	(選修)校外實習※(3/3)		刪除
		四上	(選修)服務業管理(2/2)	四上	(必修)服務業管理(2/2)
		四上	新增	四上	專業必修小計(2/2)
		合計	專業必修合計(30)	合計	專業必修合計(32)
		四上小計選修小計	專業選修 (16/16)	四上小計選修小計	專業選修 (14/14)
		選修小計合計	合計(53)	選修小計合計	合計(51)
		四上	餐旅空間設計與美學(3/3)選修課		刪除
		備註欄	1.共同必修 30 學分，專業必修 45 學分，專業選修 53 學分，合計 128 學分始准畢業，每學期修習不得低於 9 學分，各學期最高不得超過 24 學分。	備註欄	1.共同必修 30 學分，專業必修 47 學分，專業選修 51 學分，合計 128 學分始准畢業，每學期修習不得低於 9 學分，各學期最高不得超過 24 學分。
		備註欄	4.自 107 學年度(含)起，入學之學生應於大三上學期結束前自行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線上平臺修習指定課程，並取得修課證明，始得提出專題製作口試。	備註欄	4.自 108 學年度(含)起，入學之學生應於大三上學期結束前自行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線上平臺修習指定課程，並取得修課證明，始得提出專題製作口試。

討論：

**餐旅系補充報告：**

日間部四技 108 學年度學分表上面第四學年專業選修部分，重複的課程名稱「餐旅創意商品與開發」，要刪除其中一項。

**課務組組長補充報告：**

修正後補送新的學分表至課務組檢核。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十一：時尚創意設計與管理系修訂 106、107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及 105、106、107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學分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時尚創意設計與管理系)**

**說明：**

- (一)依【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會議】決議辦理，系專業必修占畢業學分數必須在 1/4 以上。
- (二)本案經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時尚創意設計與管理系系教學暨課程委員會(108.08.15)會議及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時尚創意設計與管理系系務會議(108.08.15)審議通過。
- (三)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108.08.16)及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如附件 45~54 所示。
- (四)修正對照表如下列：

表 7- 106、107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及 105、106、107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學分表

學年度	學制	學期	修改前	學期	修改後
107	日間部	三/上	(必修)形象設計 3/3	二/下	(必修)形象設計 3/3
		三/上	(選修)儀態美學 3/3	三/上	(必修)儀態美學 3/3
			新增	三/上	(選修)展演設計實務 2/2
106	日間部	三/下	(必修)整體造型設計與實作 3/3	三/下	(必修)整體造型設計與實作 2/2
		四/下	(選修)綠色設計 2/2	四/下	(選修)綠色設計 3/3
		四/下	(選修)婚禮顧問 2/2	四/下	(選修)婚禮顧問 3/3
		四/下	(選修)美容彩繪藝術 2/2	四/下	(選修)美容彩繪藝術 3/3
		四/下	(選修)消費者心理學 2/2	四/下	(選修)消費者心理學 3/3
			新增	四/下	(必修)造型設計實習 3/3
107	進修部		新增	四/下	(必修)流行趨勢應用 3/3
106	進修部		(新增)	三/上	(必修)展演設計實務 2/2
		三/下	(必修)人體彩繪 2/2	三/下	(必修)人體彩繪 3/3
		三/上	(選修)時尚展演設計 2/2		(刪除)
			(新增)	四/下	(必修)流行趨勢應用 3/3
		四/上	(選修)芳療學 3/3	四/上	(必修)芳療學 3/3
		四/上	(選修)美容彩繪藝術 2/2	四/上	(必修)美容彩繪藝術 2/2
		四/下	(選修)新娘秘書實務 3/3	四/下	(必修)新娘秘書實務 3/3
		四/下	(選修)影劇特效化妝 3/3	四/下	(必修)影劇特效化妝 3/3

105	進修部	四/下	(選修)創作表現技法 3/3	四/下	(必修)創作表現技法 3/3
		四/上	(選修)時尚展示設計 2/2		(刪除)
		四/上	(選修)造型設計實習 3/3		(刪除)
		四/上	(選修)複合媒材應用設計 3/3		(刪除)
		四/下	(選修)綠色設計 2/2		(刪除)
		四/下	(選修)消費者心理學 3/3		(刪除)

討論：

課務組組長補充報告：

已將必修專業學分表調整至 32 學分，符合教育部規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時尚創意設計與管理系修訂 107、108 學年度【進修部二技】學分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時尚創意設計與管理系)**

說明：

- (一)本案經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時尚創意設計與管理系教學暨課程委員會(108.08.15)會議及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08.15)審議通過。
- (二)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108.08.16)及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如附件 55~58 所示。

(三)修正對照表如下列：

表 8 - 107、108 學年度【進修部二技】學分表

學年度	學期	修改前	學期	修改後
108	一/上	(必修)服裝製作 3/3	一/上	(必修)婚禮顧問企劃 3/3
	一/上	(必修)整體造型與實務 3/3	一/上	(必修)美容彩繪藝術 3/3
	一/下	(必修)專題企畫 3/3	一/下	(必修)服裝製作實務(一)3/3
	一/下	(必修)美容彩繪藝術 3/3	一/下	(必修)整體造型與實務 3/3
	二/上	(必修)婚禮顧問企劃 3/3	二/上	(必修)專題製作(一)3/3
	二/上	(必修)專題製作 3/3	二/上	(必修)整體造型設計 3/3
	二/下	(必修)創意彩妝 3/3	二/下	(必修)專題製作(二)3/3
	二/下	(必修)形象設計 3/3	二/下	(必修)角色與人物 3/3
		(新增)	二/上	(選修)專題實務(一)3/3
		(新增)	二/下	(選修)專題實務(二)3/3
	一/上	(選修)電子化企業 3/3		(刪除)
	一/上	(選修)系統分析設計 3/3		(刪除)
	二/下	(選修)精品設計 3/3	一/上	(選修)精品設計 3/3
		(新增)	一/上	(選修)儀態美學 3/3
	一/下	(選修)視覺傳達設計 2/2	一/上	(選修)視覺傳達設計 2/2
	一/上	(選修)時尚造型設計 2/2	一/上	(選修)時尚造型設計 2/2
	一/下	(選修)創意髮型(一)3/3		(刪除)
一/下	(選修)造型色彩計畫 3/3		(刪除)	

	二/上	(選修)創意髮型(二)3/3		(刪除)
	二/上	(選修)織品造型創作 3/3		(刪除)
		(新增)	二/上	(選修)展演設計 2/2
	二/下	(選修)精品設計 3/3		(刪除)
	二/下	(選修)創意彩妝 3/3	二/上	(選修)創意彩妝 3/3
107	二/上	(選修)複合媒材應用設計 3/3	二/上	(選修)複合媒材應用設計 2/2
		(新增)	二/上	(選修)專題製作(一)3/3
		(新增)	二/下	(選修)專題製作(二)3/3

討論：

課務組組長補充報告：

關於 108 學分表上半部必修/選修的寫法不一樣，選修的方面沒有問題，可是必修的部分完全錯亂，如有遇要修正課程必須是一行一行去對應而不是直接將課換成是另一門課，修正後的專題課程太多了，需要加以說明，必修部分的服裝製作實務(一)，只有(一)沒有(二)，這樣的話可以將(一)刪掉，還有修正前沒有專題研討這一門課程，但修正後卻出現了專題研討這一門課。

教務長補充報告：

會後再找組長討論，會議內容一併要修正。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十三：制定觀光與休閒管理系、資訊管理系、行銷與流通管理系、餐旅事業管理系、時尚創意設計與管理系、視訊傳播系 108 學年度外籍生【日間部四技】學分表，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觀光管理學院)**

說明：

- (一)依國交中心【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 108-1 外籍生課程規劃事會議】決議辦理。
- (二)各系必修課程，原則上由大一下開始，選修課由大二開始，方便做語言銜接，系課程本國生與外籍生一同上課，所以課程排定，需與本國生的課程時序做配合。
- (三)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108.08.16)及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如附件 59~64 所示。

討論：

教務長補充報告：

- 一、Management College Foundation Courses 院基礎課程修改成 College Foundation Courses 院基礎課程
- 二、課程開頭英文都大寫，除了連接詞跟介系詞例外。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十四：健康學院(幼家系)修訂 107 學年度【進二專】和 107、108 學年度【進二技】之課程學分表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幼家系)**

**說明：**

一、系會議審核內容：

(一)幼家系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發展與規劃委員會議(108.06.18)及 108 學年第 1 學期系務會議(108.06.18)審議通過。

(二)本案經 10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如附件 65~70 所示。

1. 修訂 107 學年度進二專課程學分表一案。

(1) 為符合教育部教學品質規範，修訂二年級選修學分數，如下表所示。

表 9-107 學年度進二專課程學分表

107 學年度進二專學分表修訂表		
	修正前	修正後
二上選修數	8	4
二下選修數	10	14

2. 修訂 107、108 學年度進二技課程學分表一案。

(1) 因應照顧服務員技術士技能檢定報檢資格修訂，修訂如下表所示。

表 10-107、108 學年度進二技課程學分表

107、108 學年度進二技課程學分表修訂表							
修正前				修正後			
科目	必選修	學分數/時數	學年/學期	科目	必選修	學分數/時數	學年/學期
新增				照顧服務理論	選修	2/2	第一學年/上學期
教保進階實習	選	3/3	第二學年/下學期	照顧服務討論與實習	選	1/1	第二學年/下學期
高齡健康促進實務	選	2/2	第二學年/下學期	照顧服務實務	選	2/2	第二學年/下學期

二、本案健康學院經由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108.08.14)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五：審議健康學院(保食系) 106、107、108 學年度的進修部課程規劃表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保食系)**

**說明：**

一、依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計畫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地查核意見之查核項目第一部分、學校回復前次查核意見及全校性資料「前次查核意見有關保健食品系進四技一、二年級未依課程規劃表開課情形，經查學校回復所檢附佐證之課程規劃表共 3 版本，其內容均不一致，亦與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及本學期系科報送之課程規劃表不同；且查無檢附佐證之課程規劃表相關校級會議修訂紀錄，惟課程規劃係經校級會議決議通過，如有修訂亦應經校級會議決議辦理，以維護學生受教權益」



建議辦理。

二、課程規劃表資料如附件 71~73 所示。

三、本案經由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108.08.01)及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08.01)審議通過。

四、健康學院經由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108.08.14)審議通過。

**討論：**

**課務組組長補充報告：**

學分表上面的寒暑假修正為暑期。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十六：審議健康學院(景觀系、保食系、餐廚系、幼家系、運促系)新訂 108 學年度外籍生課程學分表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健康學院)**

**說明：**

一、依據國交中心提供「108 學年度外籍生學分表公版格式」，敬請各系務必注意以下三點。

(一)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已排定，不排系必選修課程。

(二)後續系課程需與本國生共同上課的課程銜接。

(三)依規定提 8/20 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審議。

二、系會議審核內容：

(一)、本案經景觀系經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教學與課程委員會和系務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如附件 74 所示。

1. 新訂 108 學年度外籍生課程學分表一案。

(二)、本案保食系經由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如附件 75 所示。

1. 審議 108 學年度外籍生學分表。

(三)、本案餐廚系經由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如附件 76 所示。

1. 新訂 108 學年度外籍生課程學分表乙案。

(四)、本案幼家系經由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發展與規劃委員會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如附件 77 所示。

1. 新訂 108 學年度外籍生課程學分表一案。

(五)、本案經運促系經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和系務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如附件 78 所示。

1. 審查 108 學年度外籍生學分表事宜。

(1)因應外籍新生入學修訂 108 學年度新生入學學分表

(2)為了提高外籍學生華語能力，擬於一年級增訂華語必修課程。

(3)將一年級系必修課程挪動至二至四年級，其他學年系必修課程原則上不

變。

三、本案健康學院經由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

**討論：**

**教務長補充報告：**

一、Management College Foundation Courses 院基礎課程修改成  
College Foundation Courses 院基礎課程

二、課程開頭英文都大寫，除了連接詞跟介系詞不用外。

三、外籍生學分表請補上英文名稱。

Elective subtotal 選修小計

Total credits 總學分/ Total hours 總時數

Cumulative credits 累計學分 / Cumulative hours 累計時數

四、外籍生專業證照門檻是否修正，尚須研議以符合教育部法規要求修法。

五、因本國生和外籍生實習辦法不同，依各系需求自行彈性決定增加校外實習或刪除校外實習，學分表上的校外實習可改為選修。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十七：審議健康學院(保食系) 修訂 108 學年度進修部學分表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保食系)**

**說明：**

一、為符合課程規劃表，擬將一年級的院基礎課程上學期「食物學原理與實驗」與下學期「食品科學概論」開課時間互換，學分表修訂如附件 79~80 所示。

二、本案保食系經由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健康學院經由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08.08.16)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八：修訂各系 106、107、108 學年度入學學分表備註欄，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課務組)**

**說明：**

一、依據 106 年 9 月 13 日教務會議增訂「中州科技大學學生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106 學年度之後(含)入學全校所有學生(含學士、碩士)，在提出論文口試及專題之前，須自行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線上平臺修習指定課程，以取得修課證明。

二、若無專題之班級，請各系在該學年度入學學分表備註欄加註以下文字：

「自 106 學年度(含)起，入學之學生應於大三上學期結束前自行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線上平臺修習指定課程，並取得修課證明。」

**討論：**

## 教務長補充報告：

因為部分系所進修部無專題課程，故將學術倫理相關規定增列於備註欄。

決議：修正後通過。

## 提案十九：中州科技大學學生專業能力證照審核作業規定，提起討論。(提案單位：課務組)

說明：

- 一、修訂第四點各系畢業相關規定條文。(請參附件 81~82 所示)
- 二、修訂要點經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教務會議核備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佈施行，修正時亦同。

表 11-修正前

系別	畢業相關規定	備註
機械與自動化 工程系 機電整合組	學生於畢業前，需取得勞委會(1)氣壓乙級技術士證照一張或(2)機電整合丙級技術士證照一張。未依規定取得證照者，則需加修「證照實務」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本系專業課程(專業選修課程需達 4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機械與自動化 工程系設計與 製造組	在學期間未取得勞委會相關證照者，則需加修「證照實務」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本系專業課程(專業選修課程需達 4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電子工程系	在學期間需通過一張專業乙級證照或單晶片能力認證或 PCB 電路設計應用認證，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二門專業課程(專業選修課程需達 6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電機與能源科 技系	在校期間至少需取得 1 張勞委會相關專業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計 6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多媒體與遊戲 發展 科學系	為加強學生就業能力，本系學生於就學期間須滿足下列五項條件之一始得畢業：(1)取得資訊相關二張國際專業證照。(2)取得資訊一張丙級程式設計專業證照及其他資訊相關一張丙級專業證照。(3)參加全國性競賽取得佳作以上成績。(4)四上前若未滿足上述(1)(2)(3)項者，需加修「證照實務」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6 學分專業選修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4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資訊管理系	在校期間取得本系特色證照合計至少 2 張以上，否則須加修證照實務(一)或證照實務(二)，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4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觀光與休閒管 理系	在學期間至少需取得兩張專業證照(證照類別由本系法規訂定)，否則須加修證照實務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者需加修兩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4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畢業前需取得二張專業證照，始可畢業，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一)(二)並通過證照考試，若未通過者需加修二門專業選修課程(6 學分)，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4 學分。	於學分表加註
時尚創意設計與管理系	在校期間至少需取得勞工委員會一張乙級證照或二張丙級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加註
視訊傳播系	在校期間至少需取得 1 張專業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專業選修課程 4 學分，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加註
景觀系	4.在學期間需取得兩張證照，並且至少一張與景觀相關之證照丙級(含)以上，始准畢業。僅取得一張證照者，需加修證照實務(一)或證照實務(二)以抵一張證照。若未取得證照者，需加修「證照實務(一)(二)」共 6 學分方得畢業。	於學分表加註
保健食品系	在校期間至少需取得 1 張勞委會相關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加註
餐飲廚藝系	在學期間至少需取得一張勞委會丙級(含)以上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則需加修 2 門專業選修，畢業學分至少須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加註
幼兒保育系	在校期間需取得 CPR 相關證照，若未取得相關證照者，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1 門專業選修課程(專業選修課程需達 4 學分)。	於學分表加註
運動與健康促進系	在校期間至少需取得二張專業證照(證照類別由本系法規另訂之)，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二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加註

表 12-修正後

系別	畢業相關規定	備註
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 機電整合組	(105 學分表) 在校期間須取得本系認可之勞動部技術士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相關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且學分須達 4 學分以上，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加註
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設計與製造組	(105 學分表) 在校期間須取得本系認可之勞動部技術士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相關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且學分須達 4 學分以上，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加註
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	(106/107 學分表) 在校期間須取得本系認可之勞動部技術士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相關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且學分須達 4 學分以上，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加註

智慧自動化工 程系 機械組	在校期間須取得本系認可之勞動部技術士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相關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且學分須達 4 學分以上，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智慧自動化工 程系 電機組	在校期間須取得本系認可之勞動部技術士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相關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且學分須達 4 學分以上，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電機與能源科 技系	(107 學分表)專業證照：在校期間須取得本系認可之勞動部技術士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相關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且學分須達 4 學分以上，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106/105 學分表)專業證照：在校期間至少需取得 1 張勞動部相關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相關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4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多媒體與遊戲 發展科學系	為加強學生就業能力，本系學生於就學期間須滿足下列三項條件之一始得畢業：(1)取得一張系上認可之多媒體或遊戲相關證照(2)參加多媒體與遊戲相關競賽達到下列標準(A)代表台灣參加國際比賽(B)教育部主辦全國大專專題進入決賽(C)全國性比賽前三名，且獲獎金一萬元以上。(3)若未滿足上述(1)(2)項者，需加修 4 學分專業選修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資訊管理系	在校期間取得本系特色證照合計至少 2 張以上，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4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觀光與休閒管 理系	在學期間至少需取得兩張專業證照(證照類別由本系法規訂定)，否則須加修證照實務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者需加修兩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4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行銷與流通管 理系	在學期間至少需取得 2 張專業相關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相關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4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時尚創意設計 與 管理系	在校期間至少需取得 1 張勞動部證照或 2 張專業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相關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視訊傳播系	在校期間至少需取得 1 張勞動部相關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相關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餐旅事業管理 系	在校期間至少需取得本系專業證照合計至少 2 張以上，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相關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4 學分。	於學分表 加註
景觀系	(105/106/107 學分表) 在校期間至少需取得 1 張勞動部景觀相關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相關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	於學分表 加註

	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108 學分表) 在校期間至少需取得一張乙級或兩張丙級的景觀相關證照，否則需加修 2 門證照實務相關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仍再加修 4 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6 學分。	
保健食品系	在校期間至少需取得 1 張勞動部相關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相關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加註
餐飲廚藝系	在校期間至少需取得 1 張勞動部餐飲相關證照，否則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加註
幼兒保育與家庭服務系	在校期間至少需取得 1 張勞動部相關證照，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相關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 2 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加註
運動與健康促進系	在校期間至少需取得二張專業證照(證照類別由本系法規另訂定之)，否則需加修證照實務相關課程並通過證照考試，若仍未通過，需再加修二門專業課程，畢業學分至少應達 132 學分。	於學分表加註

#### 修正說明：

- 一、刪除電子工程系。
- 二、新增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智慧自動化工程系機械組、智慧自動化工程系電機組、餐旅事業管理系。
- 三、幼兒保育系更名幼兒保育與家庭服務系。
- 四、各系微幅調整內容。

#### 討論：

#### 教務長補充報告：

若有必要可做一本英文版手冊以提供外籍生翻閱。

#### 通識中心主任補充報告：

建議可以依華語程度來判別外籍生的能力，因為如果僅靠外籍生身分就來辨別，怕會耽誤一些華語優異的外籍生學習新的課程。

#### 決議：照案通過。

## 肆、 臨時動議

- 一、審議健康學院(保食系)修訂 106、107、108 學年度進修部學分表乙案，提請討論。

本案保食系經由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健康學院經由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

- (一)為符合課程規劃表及學習程序，擬將 106 學分表之第三學年的「食品衛生與安全」；107 學分表之第二學年的「營養學」、「生理學與實驗」，第三學年之「食品衛生與安

全」、「食品化學」，第四學年之「保健食品開發與產製」、「飲食與癌症」；108 學分表之第一學年的「中草藥概論」，第二學年的「營養學」、「生理學與實驗」及選修課程，第三學年之「食品衛生與安全」、「食品安全管制系統」、「食品化學」，第四學年之「保健食品開發與產製」、「寵物保健食品」開課時間更易。

(二)學分表相關資料如附件 83~85 所示。

二、審議健康學院(幼家系)訂定 108 學年度進二技無需教保員認定課程學分表乙案，提請討論。

本案幼家系經由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發展與規劃委員會(108.08.16)審議通過；健康學院經由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108.08.16)審議通過。

(一)因應進修部學生專業背景與成長需求之不同，分流無需教保員資格之學生，另為安排專業學習路徑。

(二)敬請參閱 107 學分表如附件 86 所示。

三、健康學院院長建議開課方式以學年的方式開選修課，仿其他大學這樣以學年的方式。

**課務組組長補充報告：**

依照七月份的訪視，我們必須依照學分表所列課程對應排課。

四、保食系主任提出如學生中途被實習單位勸退，或者是中途有遇其他事故無法繼續實習者，勢必會因為沒辦法完成校外實習這門必修課而無法順利畢業？

**教務長補充報告：**

如有學生校外實習必修課被當，可用系上任兩門選修課來相抵。

五、資管系主任提出修改 108 學年度二技學分表要新增 2D 遊戲設計(選)這門課，因學生高達 89 位，必須分成兩班上課，授課老師分別由廖基堯老師和顏奴倩老師來指導。

**課務組組長補充報告：**

更正完學分表之後繳交一份至課務組。

**決議：**

- 一、審議後通過
- 二、審議後通過
- 三、審議後通過
- 四、審議後通過
- 五、修正後通過

**伍、散會**

**(11:00)**